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零二二年四月七日

## 目 录

会议须知 .....	1
会议议程 .....	3
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工作津贴标准的议案.....	5
议案二：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
议案三：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议案四：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5

## 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特制定本须知，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本次大会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必请出席现场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下同）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到达会场，登记参会资格并签到。未能提供有效证件并办理签到的，不得参加现场表决和发言。除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认可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

三、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除会务组工作人员外，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四、大会设会务组，由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相关事宜的处理。

五、股东参加本次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

六、在会议集中审议议案过程中，参会股东按会议主持人指定的

顺序发言和提问。股东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集中回答股东提问。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就议案进行发言。

七、本次大会的现场会议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对表决票中表决事项，发表以下意见之一来进行表决：“同意”、“反对”或“弃权”。股票在投票表决时，未填、填错、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八、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九、本次会议由现场推举的计票、监票人进行现场议案表决的计票与监票工作。

十、公司董事会聘请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 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2 年 4 月 7 日（星期四）14：30

**会议地点：**安徽省合肥市马鞍山路 76 号能源大厦三楼会议室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宣布到会股东、股东代表、委托代表出席及所持股份情况，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情况，审查会议有效性；

三、推举监、计票人；

四、宣读议案并请股东针对议案发表意见：

序号	审议事项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工作津贴标准的议案
累计投票议案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贾化斌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2	选举纪伟毅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3	选举朱文静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4	选举倪井喜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5	选举吴海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6	选举陈圣勇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7	选举高宇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8	选举魏鹏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选举钱进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2	选举李鹏峰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3	选举孟枫平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4	选举章剑平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4.01	选举陈新宜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4.02	选举陈玉盛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五、现场参会股东、股东代表、委托代表对会议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六、统计表决结果；

七、股东交流；

八、由监票人宣布表决结果；

九、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签署股东大会决议，董事和记录员签署会议记录；

十二、宣布大会结束。

## 议案一

###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工作津贴标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结合目前整体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地区、行业、规模，并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薪酬水平，建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年度工作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人民币 7 万元（含税）。本津贴标准有利于激励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津贴采取按月支付的方式，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年度津贴自独立董事任职之日起开始发放，至任职结束之日终止。

该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2022 年 4 月 7 日

## 议案二

###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和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为贾化斌先生、纪伟毅先生、朱文静女士、倪井喜先生、吴海先生、陈圣勇先生、高宇先生、魏鹏先生，相关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为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根据公司相关规定执行。

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贾化斌先生、纪伟毅先生、朱文静女士、倪井喜先生、吴海先生、陈圣勇先生、高宇先生、魏鹏先生的个人简历，了解了相关情况，基于独立判断，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有关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均具备履行董事职责的任职条件和工作经历，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该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2022 年 4 月 7 日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贾化斌先生：**中国国籍，1963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淮北市七中教师，淮北市烈山区政府办公室秘书、劳动人事局干部、区团委副书记，淮北市烈山镇镇长、党委书记，淮北市烈山区政府常委、副区长，淮北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副主任、党工委委员，淮北市招商局局长、党组书记，淮北市政府副秘书长、招商局局长、党组书记，公司总经理、党总支副书记，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之日，贾化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是公司控股股东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除上述关系外，贾化斌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纪伟毅先生：**中国国籍，1966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中华煤气国际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江苏及安徽区域）、执行副总裁。现

任港华智慧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暨营运总裁、港华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暨营运总裁、港华投资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暨安徽省江北华衍水务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之日，纪伟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朱文静女士：**中国国籍，1978 年出生，本科学历，正高级会计师。历任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财会部业务主办、审计部业务主办，安徽省响洪甸蓄能发电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外派），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审计岗，新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外派），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主管。现任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主任。

截至本公告之日，朱文静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倪井喜先生：**中国国籍，1970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高级政工师。历任安新集矿区组织部干事，淮南市煤电总公司人事处干事、政治部任科长、团委副书记，国投新集公司新集二矿党委

副书记兼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国投新集公司新集一矿党委副书记(主持工作)兼纪委书记，国投新集公司新集三矿党委书记兼经营矿长，国投新集公司供应部部长，国投新集公司副总经济师兼供应部部长，国投新集公司副总经济师兼销售部部长，国投新集公司副总经济师兼杨村矿党总支书记，国投新集公司、中煤新集公司副总经济师。现任中煤新集公司首席经济师，安徽智谷电子商务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新能源事业部部长。

截至本公告之日，倪井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吴海先生：**中国国籍，1977 年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历任皖能合肥发电有限公司安全生产部主任，皖能合肥发电有限公司安全监督部主任，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生产部主管，国电蚌埠发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生产部副主任，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生产部副主任，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基本建设管理部主任，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管理部主任。现任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之日，吴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

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陈圣勇先生：**中国国籍，1963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铜陵港华燃气有限公司总经理兼港华投资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安徽区域）、港华投资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皖赣区域）兼卓佳公用工程(马鞍山)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港华投资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皖赣区域）兼港华农业投资（南京）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之日，陈圣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高宇先生：**中国国籍，1974 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铜陵发电厂锅炉分场副主任，皖能铜陵发电有限公司六期工程筹建处工程部副主任、发电部副主任，皖能铜陵发电有限公司生技部副主任，皖能铜陵发电有限公司六期工程筹建处工程部主任（其间：2010.12-2012.04 借调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管理部），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管理部主管，国电皖能太湖（国电皖能寿县、国电优能宿松）风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安徽省新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责任副总经理、党总支委员（其间：2016.06-2020.08 兼任安徽国电皖能风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基本

建设管理部副主任，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管理部副主任。

截至本公告之日，高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魏鹏先生：**中国国籍，1983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中级经济师、中级会计师、中级工程师。历任安徽省新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计划经营部副主管，安徽皖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计划经营部主任，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资源项目开发部主管。现任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经营部副主任。

截至本公告之日，魏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议案三

##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和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为钱进先生、李鹏峰先生、孟枫平女士和章剑平先生，相关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为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钱进先生、李鹏峰先生、孟枫平女士和章剑平先生个人简历，了解了相关情况，基于独立判断，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上述候选人均具备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任职条件和工作经验；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该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2022 年 4 月 7 日

##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钱进先生：**中国国籍，1965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安徽省节能中心工程师、副主任，安徽省经贸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安徽省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总经济师、副总经理、中安研究院研究员。现任安徽创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之日，钱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李鹏峰先生：**中国国籍，1975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专职律师。历任安徽安泰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安徽中科永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太湖金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安徽菱湖漆股份有限公司和公司的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之日，李鹏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孟枫平女士：**中国国籍，1969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教授。历任

合肥农村经济管理干部学院助教，日本名古屋市立大学经济学部访问学者，合肥市蜀山区第四届人大代表。现任安徽农业大学会计学系主任、教授，安徽省政协第十二届委员，安徽泗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之日，孟枫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章剑平先生：**中国国籍，1968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律师。历任安徽省供销合作社监察处法务，合肥君安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安徽世纪天元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安徽卓泰律师事务所主任，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之日，章剑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议案四

###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股东推荐并由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为陈新宜女士和陈玉盛先生，相关候选人简介详见附件。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为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上述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有关监事任职资格的规定；上述候选人均具备履行监事职责的任职条件和工作经验；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

该议案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2022 年 4 月 7 日

## 附件：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陈新宜女士：**中国国籍，1977 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主管，阜阳华润电力公司财务总监，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副主任（主持工作），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监察审计部副主任（主持工作）。现任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主任，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主任。

截至本公告之日，陈新宜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陈玉盛先生：**中国国籍，1967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南京港华燃气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及中华煤气国际有限公司江苏区域财务总监、副总裁（江苏区域营运）兼江苏及安徽区域财务总监。现任港华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华东区域）兼华东区域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之日，陈玉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